

## 从一无所有到一无所缺的丰富人生

---杨葆箐姐妹经历神的见证

从小到大，对朋友来讲，我不但活泼外向，同时多才多艺，做过康乐组长，乐团中的指挥，负责编舞表演等· · · ·。初中高中时，念衛理女中，大学是辅仁大学，那时候很喜欢诗歌，但不了解为什么有神。人生还会有痛苦和无奈，神怎么会这样小气？要相信神，才会被赐福，不信神，便会有麻烦。那时也没有觉得需要跟神建立密切的关系。高中时，父母离婚，造成我心里上的不平衡，非常沮丧和困惑，但不愿意去教会亲近神，大学的时候，知道造物主的奇妙，但跟我也没有什么直接的关系。

我从小的梦想，就是要有一栋大房子，一部大钢琴，还有一只忠心的狗。大学毕业后，移民来美国，到美国后，和大学时的同学结了婚，在洛杉矶定居下来。一九九五年，我们花了将近两百万的美金，盖了一栋大房子，还有石头山，瀑布，游泳池，和给老人住的房子，全部都是我自己一手设计装潢的，就像所罗门王一样，修建宫殿，有假山，小桥，流水和庭园，那时我们拥有了一切，但是我的心中却没有真正的平安。

诗篇第一百二十七篇说到：[若不是耶和华建造房屋，建造的人就枉然劳力；若不是耶和华看守城池，看守的人就枉然儆醒。你们清晨早起，夜晚安歇，吃劳碌得来的饭，本是枉然；惟有耶和华所亲爱的，必叫他安然睡觉。]。我们那时已实现了美国梦，达到人生的高峰，住大房子，开名车，还有请佣人保姆来，做家事跟照顾小孩，而且先生一直告诉我，我们不会没有钱的。但我的心中还是没有真正的平安，唯一想到的就是希望这一切可以持续到永远。

传道书第六章说到：“我见日光之下有一宗祸患重压在人身上，就是人蒙神赐他资财、丰富、尊荣，以致他心里所愿的一样都不缺，只是 神使他不能吃用，反有外人来吃用。这是虚空，也是祸患”。约伯记第三章说到，“因我所恐懼的臨到我身，我所懼怕的迎我而來。我不得安逸，不得平靜，也不得安息，卻有患難來到”。因为先生的个性慷慨大方，但却没有节制和规划，所以他的电脑事业起起落落，我们的经济也常常不稳定，最后终于生意失败，先生回香港，我则一个人带着三个小孩，开店做生意，还有教钢琴，过独立生活。

二零零一年七月七日，我带小孩去潜水，结果出事，当潜水夫看到我的时候，我已在水底六分钟，没有氧气，我没了意识，进入昏迷状态。在医院里的两个月，我成了植物人，但是在我昏迷的两个月中，我却记得两件事，第一件事，是我父亲的爱，他告诉我，不管用任何代价，花多少钱，他会请最好的医生，把我治好，我永远都是他最漂亮，最好的孩子。第二件事，是我哥哥的朋友，她是教会里的一位姐妹，来到医院里，唱“野地的花”这首歌给我听，她告诉我，我一定会好起来的，她自己曾经出过大的车祸，动过十次手术，她也告诉我，人的能力有限，只有耶稣可以一直陪伴我，帮助我，让我感动流泪。那时我真的是一无所有，没有先生，没有钱，没有健康。前途一片黑暗。所以大家都在怀疑这个意外事件的发生，是因为我自己想要自杀。

两个月以后，我慢慢苏醒过来，但失去很多记忆，无法和人沟通交谈，也看不懂时钟，不知道电视上的新闻在讲什么。那时正好是911事件发生的时候，我看电视时，以为自己睡了一觉，醒来后就改朝换代了。日夜颠倒，像在两个不同的世界里，任何人问我什么事情，我只会说“我不知道”。我在医院里一共住了三个月又三个礼拜，医生说我是一个奇迹，没有人想到我会清醒过来的。在我出事以前，我的身体一直很健康，所以我醒来之后，以为下了床便可以回家了，我的身体就会像以前一样。谁料到回家以后，我仍然需要有人二十四小时照顾，除了吃饭睡觉以外，我自己不能做什么事，走一点点路就累了，身体还是非常的虚弱。做了一年的



复健以后，才可以慢慢做些简单的家事，我那个时候还在靠自己，以为自己可以处理所有的事情，结果却不幸在自己家里面，因为重心不稳，摔了一大跤。那时我才意识到，我是需要帮助的。

所以，二零零二年底的时候，我带着三个小孩搬来ohio，跟哥哥一家住在一起。他们一个念小学一年级，一个念初中一年级，还有一个在高中一年级。在那时候都很生我的气，因为他们是从小被人侍奉的王子和公主，突然在不到两年的时间里，失去所有的物质生活，搬到一个陌生的环境里。但在哥哥和嫂嫂的带领下，我们开始去教会，交新朋友，学习神的真理，孩子们也慢慢地改变，成长，一个接着一个地受洗，成为了神的儿女，不但能够自己独立，生活也稳定下来。

二零零三年圣诞节庆祝晚会上，听到一首歌“奴仆君王”，以前发生的往事，一下子都想起来了。唱到“在那流泪的园子里，我的重擔祂全背起，祂悲痛流下淚說，惟照你旨不照我意。”，我非常感动，神在告诉我，我这一生经营追求的，即爱情，名车，大房子，不是我的幸福，不能保我的平安，神知道我的感受，也了解我的软弱，祂知道我不为人知的忧虑和渴望，祂背负我的重担，神会个别跟每个人沟通，神不失时，也不误事，这是我第一次真正体会到神的存在。

世人的平安是因为神爱我们，为我们死。罗马书第五章提到：“因我們還軟弱的時候，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為罪人死。為義人死，是少有的；為仁人死、或者有敢做的。惟有基督在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，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”。我在出事以前，生活的重心，是在追求物质经济的平安。出事以后，我停下脚步，垂听神的话语，享受祂美好的安排。以前有男朋友对我说过，没有我，他也不想活了，但我对他说，你死了，对我有什么意义呢？神已为我准备好了一切，神要我们亲近祂，体会到祂的爱，信任祂，爱祂。哥林多前书十三章提到，“爱是永不止息”。我原像雅各一样，自己追求自己的幸福，但在意外中遇到神，神所说的话，所做的事，改变了我的生命，引领我到平安之地。神不是理论，却是实实在在的，神愿意和我们建立一个亲密的关系，神的意念高过我们的意念，神的道路高过我们的道路。

我二十岁生日的时候，哥哥送给我一个茶壶，上面刻有“飲於生命之泉”几个字，所以我在那时已听到过福音。但一直到现在，我才真正了解神给我的这份珍贵礼物。诗篇第二十三篇讲到：“耶和華是我的牧者，我必不致缺乏。他使我躺臥在青草地上，領我在可安歇的水邊。他使我的靈魂甦醒，為自己的名引導我走義路。我雖然行過死蔭的幽谷，也不怕遭害，因為你與我同在；你的杖，你的竿，都安慰我。在我敵人面前，你為我擺設筵席；你用油膏了我的頭，使我的福杯滿溢。我一生一世必有恩惠慈愛隨著我；我且要住在耶和華的殿中，直到永遠。”阿门。

耶稣说：“我来了，是要叫羊得生命，并且得的更丰盛”（约翰福音10:10）。我以前虽然生活，生命看似丰盛，但在神面前却是“植物人”，向阳光雨水有反应，对神的爱与救恩却无反应。植物人的经验让我认识到：“身体没有灵魂是死的，信心没有行为也是死的”（雅各书2:26）。

摩西在申命记里说：我今日呼天唤地向你作见证，你们要选择“生命”，使你和你的后裔得以存活。耶稣来到世上就是要拯救人，使人得生命，并且得的更丰盛。

感谢主耶稣基督的恩惠，上帝的慈爱，圣灵的感动交通引导，使我得救，复得生命，并且得的丰盛。感谢哥城华人基督教会，及各地祷告会，为我的祷告，和无私的帮助。我如今活着不再是我，而是有耶稣基督复活大能的工程，引导我，有更美的生命，活的更有目标与价值。感谢主！

